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相关规定，现将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住房城乡建设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定全县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监管。

（2）负责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拟订城镇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市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实施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3）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推动住房制度改革；拟定住房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4）负责推行工程建设标准。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和省标准及国家和省统一的行业标准；参与编制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和工程量计量规则；监督实施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计量规则的实施；收集、发布工程材料、人工、机械设备使用等市场价格信息。

（5）负责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6）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国家规定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工作；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7）指导城市建设工作。研究拟订城市建设政策。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编制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相关专业规划编制和实施；负责协助县政府统筹指导县政府投资的市政公用设施项目建设；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8）指导村镇建设。拟订村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乡村建筑风貌管控制（建设方面）；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指导重点镇和特色小城镇建设。

（9）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拟订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定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

（10）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减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制定住房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指导和推动建筑节能减排、绿色建筑发展和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信息化。

（11）负责行政执法监督。负责落实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行政执法的政策法规；开展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执法行为监督与考核；组织查处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案件、跨区域案件以及依法应由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实施行政处罚的案件。

（12）负责制定县城城区供水、燃气发展规划和管理办法，指导县城供水、燃气等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供水、燃气行业完善落实安全管理制度。

（13）开展住房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16699.89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949.8934万元，基金预算收入375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为16699.89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3.8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503.1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30.72万元；项目支出16166.0734万元，主要为项目工程、人员公用经费等。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925.75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职工工资正常发放、社会保险足额缴纳、运转的办公费、邮电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与上年持平。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1年是决胜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一年，也是巩固县城建设和创城成果的一年，实现县城整体提升的关键一年，我们要立足我县实际，明确工作思路，坚定信心，超前谋划，扎实工作，进一步促进城市功能齐全、社会和谐、经济发展、环境优美，围绕目标抓重点，在基础设施建设上求突破创新，深入推进基础设施建设。随着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理念逐步深入人心，群众对改善居住条件和生活环境的愿望越来越强烈。住建局作为县城建设的主管部门一定要有全局的把握和长远的考量，持续不断地推进我县县城建设向园林绿化建设发展、持之以恒地改善生态环境，加快营造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群众期盼相一致的美好城乡环境。围绕提升抓细节，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拟定全县工程建设、城市建设、住房保障、物业管理、建筑业、住宅房地产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市政公用事业、建设材料设备制造业的有关政策、地方性规范文件及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和进行管理。加强对城乡建设基本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以及编制全县城市建设、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住房保障、建筑业中长期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编制县城建设资金使用计划；负责县政府投入的市政公用设施项目的前期筹备工作、家庭廉租住房货币补贴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经济适用房项目的出身、审批及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对经济适用房项目进行审计、审价；负责经济适用房的销售审批负责城镇廉租住房的管理，编制廉租住房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建筑市场管理。明年我们逐渐系统全体干部职工要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突出以人为本、规划引导、集约建设、改革创新、因地制宜等基本原则，脚踏实地，苦干实干，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努力推进全县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二）分项绩效目标

 1、住房保障管理

 绩效目标：落实国家、省市住房保障政策；承办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有关事项；组织编制住房保障建设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进一步健全住房保障体系，稳妥推进住房制度改革，按照国家要求达到城镇住房保障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完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建设任务，建立健全公平、公正、公开的分配机制和优质、高效管理服务机制，保障性住房及时分配到位。及时出台政策；妥善处理房改遗留问题，避免产生新的社会矛盾。

 2、城乡建设管理

 绩效目标：负责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负责镇、乡村庄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改善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加强管理，提高城市承载能力和宜居度。加强村镇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发展。

 绩效指标：（1）市政公用设施建设与管理，组织开展星级公园、园林式单位、小区、街道创建活动，负责城市公园绿地、城市植树、城镇古树名木和风景名胜资源保护等工作。（2）城市容貌环境综合整治，推进洁净城市创建进程，加强大气污染治理力度。（3）推进城镇化建设，加强村镇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发展。

 3、建筑业、房地产市场监管

 绩效目标：规范建筑市场、工程造价管理及建筑工程招投标管理，落实工程建设、建筑业行业发展政策、规章制度;落实房地产市场监管、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促进建筑市场健康发展。提高建筑工程质量，减少建筑安全生产事故，提高行业水平。加强市场监测，促进全县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1）全县建筑业管理，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促进建筑市场健康发展，进一步加强县管项目合同备案管理，规范建筑市场施工合同管理。（2）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加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实现建设工程质量有效监控，改善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面貌及全县环境空气质量。发现和消除隐患，遏制伤亡事故发生。

 4、推进建筑节能

 绩效目标：加强城镇新建建筑节能监管；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推动绿色建筑发展；推进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开展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示范建设；加强新型墙体材料、新技术和新建筑节能产品的推广应用。提高建设科技对住房城乡建设发展的贡献率，充分发挥建筑节能在城镇节能减排中的作用；提高新型墙体材料、新技术和新建筑节能产品在新建建筑中应用。

 绩效指标：（1）推进建筑节能，提高既有居住建筑的保温性能。经改造的公共建筑达到节能标准。积累新技术新体系应用经验。（2）建筑节能材料管理，建材市场秩序规范，绿色建材得到广泛应用，低效耗能建设机械及时淘汰。

 5、住建政务管理

 绩效目标：负责住建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加强全县住房城乡建设人才队伍建设，提高人才业务素质，激励工作热情，提高行业水平。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各类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加大信息宣传力度，创造良好舆论氛围。规范审批行为，推进政务公开，增加服务意识，提高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1）综合业务管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激励工作热情，提高整体业务素质和行业管理服务水平。（2）综合事务管理，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各类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加大信息宣传力度，创造良好舆论氛围。组织文娱活动，提高干部职工文化和身体素质。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立高效工作机制。通过建立和完善困难群众基本保障协调机制、精准认定精准核查机制、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养老服务机构星级评定机制、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机制等，逐渐建立起适应我省经济与社会发展、适应人民群众生活需求的比较完善的城乡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和社会治理体系，促进全省经济与社会又好又快地发展。

2、注重实效，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落实中央和我省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相关部署，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围绕部门职责和事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为主线，从产出数量、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提高部门推动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精编预算，做好专项资金保障。民政专项资金预算安排首先要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民生政策，突出重点、注重绩效，合理安排一般公共预算、福彩公益金和部门其他收入。紧紧抓住改善民生这个重点，对涉及个人和家庭补贴等方面有标准调整和明确政策规定的支出据实编制，确保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部门履行职责所需经费、政府购买社会服务项目和绩效评价结果较好的专项资金，区分轻重缓急，统筹安排，全面提升民政政策实施效果、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及时支付资金，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4、补齐短板，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按照“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统筹资金、突出重点，量力而行、适度发展”的原则，充分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政策，统筹中央和省级福彩公益金，加强政策引导和组织实施，稳步推进民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善基础条件，提升防风险能力，提高服务质量。

5、加强培训，提高基层服务能力。随着党和政府对民生工作的重视程度不断加强，人民群众期的盼也越来越高，民政干部在履职尽责过程中不同程度地存在“能力不足”、“本领恐慌”问题。因此，通过对基层民政工作人员，如低保核查管理员、养老院工作人员、婚姻收养登记员、救助管理机构工作人员、儿童福利院工作人员，殡仪馆工作人员等开展业务技能专项培训，不断提高基层民政队伍能力素质，适应做好新时代民政工作新要求。

6、丰富手段，提高信息化水平。通过社会救助信息管理平台(二期）建设，集成养老信息管理系统、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系统、互联网+民政服务平台、民政数据共享服务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加强新媒体宣传及公众号发布等现代化信息手段，推动民政管理创新和公共服务方式转变，完满完成各项任务目标。

7、加强内控，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住宅区油烟净化设备采购安装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改变平乡县空气质量，减少油烟物排放。2.完善小区的整体功能，改善小区区居民的生活条件，加快城区步伐，提升居民生活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引流风机数量（台） | 项目中30轴引流风机安装数量 | 92台 | 平财审字【2020】第332号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通过验收的修缮总量的比率 | ≥95% | 竣工验收 |
| 时效指标 | 工程按时完成率（%） |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 ≥95% | 竣工验收 |
| 成本指标 | 引流风机单价（元） | 项目中30轴引流风机单个成本价格 | 450元 | 平财审字【2020】第332号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综合利用率（%） |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 ≥95% | 建成后实际利用情况 |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础设施完好率（%） | 设备完好数量市场价值总额占设备总数量市场价值总额的比率 | ≥95% | 实际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设计功能实现率（%） | 建筑工程达到设计结构或标准的程度 | ≥95% | 实际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受益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 ≥95% | 电话调查回访、问卷调查回访。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电话调查回访、问卷调查回访。 |

**2.冀财建［2019］307号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上年结转）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按照上级2020年下达我县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数全部进行改造和县里要求，为了确保我县各乡镇符合条件的住户积极地进行农村危房改造任务。2.帮助那些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的住房安全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收益贫困户数（户） | 补助资金收益贫困家庭的户数 | ≥167户 | 工作台账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通过验收的工程量占改造修缮总量的比率 | ≥90% | 竣工验收报告 |
| 时效指标 | 危房改造资金发放及时率（%） |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额占计划发放补助金额的及时率 | ≥95% | 发放台账 |
| 成本指标 | 每平米价格（元） | 危房改造新建房屋每平米单价 | 900元 | 施工合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综合利用率（%） |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 ≥90% | 竣工验收报告 |
| 社会效益指标 | 危房总量降低率（%） | 当年危房总量比上年的降低比率 | ≥90% | 与上年数据比较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年） | 改造户危房改造后实际使用期限 | ≥20年 | 竣工验收报告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 | 调查、走访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被帮扶贫困村住户满意度（%） | 满意和较满意的被帮扶贫困村住户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 ≥90% | 调查、走访 |

**3.冀财综[2020]3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紧紧围绕中央、省、市有关保障性住房的政策，积极开展保障房建设分配任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资金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2.解决低收入家庭、外来务工人员住房困难等问题，完成使广大人民群众收益的政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保障性住房（套） | 建设保障性住房套数 | ≥600套 | 平行审审字【2019】134号 |
| 质量指标 | 城镇廉租住房保障率（%） | 本年累积实施廉租住房保障的户数占统计在册的符合保障条件户数的比率 | ≥95% | 平行审审字【2019】134号 |
| 时效指标 | 保障性住房开工率（%） | 当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实际开工数量占年度任务总数的比率 | ≥95% | 平行审审字【2019】134号 |
| 成本指标 | 建筑每平米价格（元） | 该工程中建筑每平米单价（元） | ≤2000元 | 施工合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解决务工人员住房困难率（%） | 完成保障房分配 | ≥95% | 符合低收入政策相关规定 |
| 社会效益指标 | 解决低收入家庭困难率（%） | 完成保障房分配 | ≥95% | 符合低收入政策相关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综合利用率(%) |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 ≥95% | 符合低收入政策相关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率（%） | 群众对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满意程度 | ≥95% | 调查、询问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政府满意度（%） | 政府对民生工程满意程度的比率 | ≥95% | 调查、询问 |

**4.冀财建[2020]316号2020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2020年农村地区清洁取暖第二备选计划2020年运行补贴）（上年结转）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预【2020】60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5.消防设计审查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按时审核完成率95%2.项目单位满意率达95%以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项目审核数量 | 全年完成消防审核项目数 | ≥20次 | 依据实际需要审核项目数 |
| 质量指标 | 规范程度 | 完成审核达到专业性、程序合法性所占的比率 | 100% | 依据财政评审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率 | 全年按时完成消防审核比率 | ≥95% | 依据受理时间 |
| 成本指标 | 消防设计审核成本 | 开展消防设计审核成本 | ≤1500元 | 平财审字【2020】第373号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按时审核完成率 | 全年按时到达项目验收地所占比率 | ≥95% | 年度工作计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投诉次数 | 对消防审核全年投诉次数 | ≤1次 | 年度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审核报告利用率 | 消防审核报告得到应用 | ≥95% | 年度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单位满意度 | 项目单位对全年审核项目满意度占全年验收项目的比率 | ≥95% | 年度工作计划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受益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总人数比率 | ≥90% | 走访调查 |

**6.冀财建[2020]30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2017年、2019年任务运行补贴]预算的通知（退坡）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建[2020]309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7.不动产人员经费f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2021年日常经费的正常运转，解决职工的工资问题，养老保险问题。2.提高全体工作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充分发挥全体人员的敬业精神，紧紧围绕习近平主席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走向新时代伟大目标，开展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发放人员数量（人） | 补贴到位后实际缴纳养老保险人员数量 | ≥50人 | 在职人数 |
| 质量指标 | 工资发放率（%） | 实际发放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依据职工工资发放情况 |
| 时效指标 | 职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 工资审核的单位数与应审核单位数之间的比率 | ≥95% | 依据职工工资发放情况 |
| 成本指标 | 月工资发放金额（元） | 职工平均月工资实发金额 | ≥2000元 | 调资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资政策落实率（%） | 工资政策落实占应落实的比率 | ≥95% | 单位制定的相关规定 |
| 社会效益指标 | 职工社会保险参保率（%） | 职工社会保险缴纳占总人数比率 | ≥95% | 对职工的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职工认可率（%） | 职工对工资发放认可占总人数比率 | ≥95% | 对职工的调查和测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职工工资满意度 | 工资及时发放满意人数占全部职工人数比率 | ≥95% | 通过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职工社会保险满意度 | 保险及时缴纳满意人数占全部职工人数比率 | ≥95% | 通过调查 |

**8.冀财建[2020]26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2017年、2018年、2019年任务运行补贴]预算的通知3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预【2020】266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9.冀财建[2020]26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2017年、2018年、2019年任务运行补贴]预算的通知2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预【2020】60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10.冀财建[2020]31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0年农村地区清洁取暖计划]的通知（第一备选计划）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预【2020】60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11.冀财建[2020]26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2017年、2018年、2019年任务运行补贴]预算的通知1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预【2020】60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12.冀财建[2020]31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0年农村地区清洁取暖计划]的通知（第二备选计划）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预【2020】60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13.邢市财环资[2020]8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预算的通知(清洁取暖）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预【2020】60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14.平乡县第一水厂工程yx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该地表水厂建设后有利于缓解水资源短缺对北方地区城市化发展的制约，促进当地城市化进程。2.增加了水资源承载能力，提高资源的配置效率，通过改善水资源条件促进潜在生产力，形成经济增长确保水质安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程完成量(亩) | 实际工程完成数量 | ≥35亩 | 施工合同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该工程实际验收合格量 | ≥90% | 竣工验收报告 |
| 时效指标 | 工程完工及时率（%） | 工程施工按时完成的工作量占工程完工总量的比率 | ≥90% | 施工进度单 |
| 成本指标 | 变压器单价（万元） | 每个变压器造价成本 | 11.13万元 | 评审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水质合格率(％) | 水质监测合格点数量占总监测点总数的比率 | ≥90% | 实际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工程使用年限(年） | 该工程实际使用能够达到年限 | ≥20年 | 合同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 反映为县城常住人口提供居民用水的能力和效果 | 稳步提升 | 实际走访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满意与比较满意的人数占调查问卷总人数的比率 | ≥90% | 实际走访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0% | 实际走访调查 |

**15.邢市财环资[2020]8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预算的通知（建筑节能改造）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预【2020】60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16.保障性安居工程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紧紧围绕中央、省、市有关保障性住房的政策，积极开展保障房建设分配任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资金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2.解决低收入家庭、外来务工人员住房困难等问题，完成使广大人民群众收益的政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保障性住房（套） | 建设保障性住房套数 | ≥600套 | 平行审审字【2019】134号 |
| 质量指标 | 城镇廉租住房保障率（%） | 本年累积实施廉租住房保障的户数占统计在册的符合保障条件户数的比率 | ≥95% | 平行审审字【2019】134号 |
| 时效指标 | 保障性住房开工率（%） | 当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实际开工数量占年度任务总数的比率 | ≥95% | 平行审审字【2019】134号 |
| 成本指标 | 建筑每平米价格（元） | 该工程中建筑每平米单价（元） | ≤2000元 | 施工合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解决务工人员住房困难率（%） | 完成保障房分配 | ≥95% | 符合低收入政策相关规定 |
| 社会效益指标 | 解决低收入家庭困难率（%） | 完成保障房分配 | ≥95% | 符合低收入政策相关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综合利用率(%) |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 ≥95% | 符合低收入政策相关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率（%） | 群众对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满意程度 | ≥95% | 调查、询问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政府满意度（%） | 政府对民生工程满意程度的比率 | ≥95% | 调查、询问 |

**17.冀财预[2020]78号冬季清洁取暖县级补助资金（直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1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依据发放台账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18.消防验收现场评定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按时审核完成率95%2.项目单位满意率达95%以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项目审核数量 | 全年完成消防审核项目数 | ≥20次 | 依据实际需要审核项目数 |
| 质量指标 | 规范程度 | 完成审核达到专业性、程序合法性所占的比率 | 100百分比 | 依据财政评审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率 | 全年按时完成消防审核比率 | ≥95百分比 | 依据受理时间 |
| 成本指标 | 消防设计审核成本 | 开展消防设计审核成本 | ≤1500元 | 财政评审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按时审核完成率 | 全年按时到达项目验收地所占比率 | ≥95百分比 | 年度工作计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投诉次数 | 对消防审核全年投诉次数 | ≤1次 | 年度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审核报告利用率 | 消防审核报告得到应用 | ≥95百分比 | 年度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单位满意度 | 项目单位对全年审核项目满意度占全年验收项目的比率 | ≥95百分比 | 年度工作计划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受益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总人数比率 | ≥90百分比 | 走访调查 |

**19.落实重新安置军队退役人员待遇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对安置士兵安置岗位、程序、安置结果全面公开，增强透明度，提高安置工作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切实保障退役士兵权益，提高退役士兵工作积极性。2.保障安置士兵的基本生活水平，提高退役人员的满意度。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资发放人员数量（人） | 资金到位后实际工资发放人员数量 | 17人 | 平退役军人【2019】5号文 |
| 质量指标 | 工资发放率（%） | 实际发放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100% | 平退役军人【2019】5号文 |
| 时效指标 | 退役士兵工资发放及时率（%） | 工资审核的单位数与应审核单位数之间的比率 | ≥95% | 平退役军人【2019】5号文 |
| 成本指标 | 月工资发放金额（元） | 退役军人平均月工资实发金额 | ≥2000元 | 工资花名册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工资政策落实率（%） | 工资政策落实占应落实的比率 | ≥95% | 根据银行回单，缴费单 |
| 社会效益指标 | 退役士兵社会保险参保率（%） | 退役士兵社会保险缴纳占总人数比率 | ≥95% | 社会保险征缴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职工认可率（%） | 退役士兵对工资发放认可占总人数比率 | ≥95% | 都退伍士兵职工的调查和测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役士兵工资满意度 | 工资及时发放满意人数占全部涉军人数比率 | ≥95% | 银行回单，工资表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满意度 | "保险及时缴纳满意人数占全部涉军人数比率 | ≥95% | 银行回单，保险征缴单 |

**20.物业管理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2021年日常经费的正常运转，解决职工的工资问题，养老保险问题。2.提高全体工作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充分发挥全体人员的敬业精神，紧紧围绕习近平主席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走向新时代伟大目标，开展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发放人员数量（人） | 补贴到位后实际缴纳养老保险人员数量 | ≥50人 | 在职人数 |
| 质量指标 | 工资发放率（%） | 实际发放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依据职工工资发放情况 |
| 时效指标 | 职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 工资审核的单位数与应审核单位数之间的比率 | ≥95% | 依据职工工资发放情况 |
| 成本指标 | 月工资发放金额（元） | 职工平均月工资实发金额 | ≥2000元 | 调资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资政策落实率（%） | 工资政策落实占应落实的比率 | ≥95% | 单位制定的相关规定 |
| 社会效益指标 | 职工社会保险参保率（%） | 职工社会保险缴纳占总人数比率 | ≥95% | 对职工的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职工认可率（%） | 职工对工资发放认可占总人数比率 | ≥95% | 对职工的调查和测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职工工资满意度 | 工资及时发放满意人数占全部职工人数比率 | ≥95% | 通过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职工社会保险满意度 | 保险及时缴纳满意人数占全部职工人数比率 | ≥95% | 通过调查 |

**21.冀财建[2020]30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2017年、2019年任务运行补贴]预算的通知(预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预【2020】60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22.冀财建[2020]31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0年农村地区清洁取暖计划]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我县“双代”冬季取暖项目全面履行资金筹措主体责任，按计划足额安排落实资金，加强资金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2.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底线，加快支出进度，2020年改造户都能够持续过上舒适暖和的冬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双代运行补贴数量（户） | 双代运行补贴的补助数量 | ≥10000户 | 依据发放台账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 | 依据发放回执单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占计划及时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根据发放回执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电代煤改造户运行补贴标准 | 1200元 | 冀财预【2020】60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取暖方面的改善情况 | 明显改善 | 走访、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 | 防治污染，对空气质量保护 | 提高空气质量，保护黄精 | 走访、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补贴的双代设备实际使用到达的年限 | ≥10年 | 依据中标企业产品的保修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 依据调查问卷 |

**23.自收自支人员工作经费f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2021年日常经费的正常运转，解决职工的工资问题，养老保险问题。2.提高全体工作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充分发挥全体人员的敬业精神，紧紧围绕习近平主席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走向新时代伟大目标，开展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发放人员数量（人） | 补贴到位后实际缴纳养老保险人员数量 | ≥50人 | 在职人数 |
| 质量指标 | 工资发放率（%） | 实际发放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依据职工工资发放情况 |
| 时效指标 | 职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 工资审核的单位数与应审核单位数之间的比率 | ≥95% | 依据职工工资发放情况 |
| 成本指标 | 月工资发放金额（元） | 职工平均月工资实发金额 | ≥2000元 | 调资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资政策落实率（%） | 工资政策落实占应落实的比率 | ≥95% | 单位制定的相关规定 |
| 社会效益指标 | 职工社会保险参保率（%） | 职工社会保险缴纳占总人数比率 | ≥95% | 对职工的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职工认可率（%） | 职工对工资发放认可占总人数比率 | ≥95% | 对职工的调查和测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职工工资满意度 | 工资及时发放满意人数占全部职工人数比率 | ≥95% | 通过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职工社会保险满意度 | 保险及时缴纳满意人数占全部职工人数比率 | ≥95% | 通过调查 |

**24.冀财综[2020]4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3001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
| **绩效目标** | 1.紧紧围绕中央、省、市有关保障性住房的政策，积极开展保障房建设分配任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资金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2.解决低收入家庭、外来务工人员住房困难等问题，完成使广大人民群众收益的政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保障性住房（套） | 建设保障性住房套数 | ≥600套 | 平行审审字【2019】134号 |
| 质量指标 | 城镇廉租住房保障率（%） | 本年累积实施廉租住房保障的户数占统计在册的符合保障条件户数的比率 | ≥95% | 平行审审字【2019】134号 |
| 时效指标 | 保障性住房开工率（%） | 当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实际开工数量占年度任务总数的比率 | ≥95% | 平行审审字【2019】134号 |
| 成本指标 | 建筑每平米价格（元） | 该工程中建筑每平米单价（元） | ≤2000元 | 施工合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解决务工人员住房困难率（%） | 完成保障房分配 | ≥95% | 符合低收入政策相关规定 |
| 社会效益指标 | 解决低收入家庭困难率（%） | 完成保障房分配 | ≥95% | 符合低收入政策相关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综合利用率(%) |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 ≥95% | 符合低收入政策相关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率（%） | 群众对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满意程度 | ≥95% | 调查、询问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政府满意度（%） | 政府对民生工程满意程度的比率 | ≥95% | 调查、询问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七、国有资产信息

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5万元（详见下表）。

|  |
| --- |
|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平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15 |
| 1、房屋（平方米） | 855 | 15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120 | 44.6342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